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2024-074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拟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质押无偿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邮储银行青海省分行申请期限一年、人民币金额伍仟叁佰（5,000,000,000.00）的综合授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精铸线、轧钢机、球磨机等账面价值约7.92亿元的机器设备抵押，以三座厂房用地、化学除油用地等账面价值约0.62亿元的土地及地上附属建筑物（地上附属建筑物不评估）质押。本次拟用于抵押的机器设备和土地均作评估，上述抵、质押资产账面价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77.36%。控股股东天津建龙钢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本公司146,329,232股股份、关联方北京建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持有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60,000股股份视为本公司资产提供担保。天津建龙及实际控制人张志祥夫妇承担无限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作为本公司提供的上述担保以上述资产无偿接受担保，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具体担保及签订的相关合同、法律文书为准。

上述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与邮储银行青海省分行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拟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邮储银行青海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暨控股股东在公司董事会批准范围内，无偿提供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生产经营和业务造成不利影响。上述综合授信的金额、利率、期限、用途等以金融机构批准为准。

公司董事会上述授权机构对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签署有关协议、办理上述授信融资等相关事宜。针对控股股东天津建龙以其持有本公司部分股票质押作为无偿担保的事项，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2024-073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或“公司”）董事会十届六次会议通知及关于2024年10月10日以书面传阅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10月19日在公司综合楼204会议室现场召开。公司董事会现有成员9名，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拟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质押无偿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邮储银行青海省分行申请期限一年、人民币金额伍仟叁佰的综合授信融资。并同意控股股东对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签署有关协议、办理上述授信融资等事宜。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综合授信融资的金额、利率、期限、用途等最终以金融机构批准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次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5151 证券简称:西上海 公告编号:2024-076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实施结果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回购数量
自首次回购实施日至2024年9月30日	4,000,721.00股
回购均价	4.00元/股
回购总金额	16,030.844元

二、回购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及《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0）。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上述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4.41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4.12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4年9月21日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 2024年8月2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二) 截至2024年10月21日，公司回购资金总额已达本次回购方案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已实际回购股份4,999,9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6949%。购买资金总额为17,002,386.26元（含交易费用）。

(三)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均符合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四)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8月12日，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及《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0）。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无控股股东。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期初数量	回购数量	比例 (%)	期末数量	回购比例 (%)
回购前总股本	1,200,000,000	0	0.00	998,200,000	83.18
回购期间回购股份	338,047,111	4,000,721	1.18	138,524,222	9.04
其中:回购前限售股份	0	0	0.00	4,999,949	3.69
回购后总股本	1,200,000,000	4,000,721	0.33	1,204,000,721	100.00

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507,111股限制性股票符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于2024年7月2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减少507,111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加507,111股。

五、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1. 本次回购股份回购数量4,999,949股，全部留存于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回购股份方案，上述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份回购及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8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中标项目并收到成交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润环保”）收到《成交通知书》，确认广东绿润作为联合体成员与佛山顺德区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为“2024-2027年乐从镇道路清扫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成交单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4-2027年乐从镇道路清扫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年，合同一年一签。

3. 采购人：佛山市顺德区环卫保洁综合行政执法队

4.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弘弘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项目成交情况

1. 成交单位：佛山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广东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绿润环卫工程有限公司为广东绿润和佛山建发智慧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共同设立的项目公司，其中广东绿润持有其49%的股权。

证券代码:600191 证券简称:华资实业 编号:临2024-049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质押部分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通世投资（山东）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5,404,925股，占公司总股数17.61%，本次质押股份数量35,000,000股，本次质押后，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64,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63.2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11.14%。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股东通世投资（山东）有限公司所持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最高质押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通世投资(山东)有限公司	否	35,000,000	否	2024年10月16日	2025年4月7日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88%	7.22%	用于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35,000,000					49.88%	7.22%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通世投资（山东）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的情况		未质押股份的情况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通世投资(山东)有限公司	65,404,925	17.61%	19,000,000	64,000,000	63.23%	11.14%	0	0	0
合计	65,404,925	17.61%	19,000,000	64,000,000	63.23%	11.14%	0	0	0

4.通世投资（山东）有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担保及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对生产经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10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24-84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护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3招商公路MTN001，债券代码：1023829001B）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	23招商公路MTN001
债券代码	1023829001B
发行日期	2023年10月11日
起息日	2023-11-08
到期日期	2024-11-08
债券期限	1年
债券利率	AAA
信用评级	AAA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兑付日期	2024-11-08(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本期兑付利息金额(万元)	1600
兑付地点	上海
兑付时间	2024年11月8日上午9:00-15:00
兑付方式	簿记建档、集中兑付
兑付对象	簿记建档合格的机构投资者
兑付方式	簿记建档合格机构投资者
兑付地点	簿记建档合格机构投资者
兑付时间	2024年11月8日上午9:00-15:00
兑付方式	簿记建档合格机构投资者

二、兑付相关事宜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簿记建档合格机构投资者指定的收款账户。簿记建档合格机构投资者持有公司付息信息日至债券付息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经变更，应在付息日前将新的资金划路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经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任何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四、相关机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石磊
联系方式：010-56262000

(二) 存续期管理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浩明
联系方式：0755-89026163

(三) 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磊
联系方式：021-23198708, 021-23198682

特此公告。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5151 证券简称:西上海 公告编号:2024-076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实施结果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回购数量
自首次回购实施日至2024年9月30日	4,000,721.00股
回购均价	4.00元/股
回购总金额	16,030.844元

二、回购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及《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0）。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上述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4.41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4.12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4年9月21日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 2024年8月2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二) 截至2024年10月21日，公司回购资金总额已达本次回购方案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已实际回购股份4,999,9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6949%。购买资金总额为17,002,386.26元（含交易费用）。

(三)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均符合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四)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8月12日，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及《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0）。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无控股股东。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期初数量	回购数量	比例 (%)	期末数量	回购比例 (%)
回购前总股本	1,200,000,000	0	0.00	998,200,000	83.18
回购期间回购股份	338,047,111	4,000,721	1.18	138,524,222	9.04
其中:回购前限售股份	0	0	0.00	4,999,949	3.69
回购后总股本	1,200,000,000	4,000,721	0.33	1,204,000,721	100.00

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507,111股限制性股票符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于2024年7月2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减少507,111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加507,111股。

五、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1. 本次回购股份回购数量4,999,949股，全部留存于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回购股份方案，上述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份回购及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8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中标项目并收到成交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润环保”）收到《成交通知书》，确认广东绿润作为联合体成员与佛山顺德区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为“2024-2027年乐从镇道路清扫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成交单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4-2027年乐从镇道路清扫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年，合同一年一签。

3. 采购人：佛山市顺德区环卫保洁综合行政执法队

4.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弘弘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项目成交情况

1. 成交单位：佛山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广东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绿润环卫工程有限公司为广东绿润和佛山建发智慧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共同设立的项目公司，其中广东绿润持有其49%的股权。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绿城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城园林建设”）收到《预中标通知书》，确认绿城园林建设作为联合体成员与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为“2024-2027年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牵头人）、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成员）组成的联合体为该项目中标单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4-2027年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牵头人）、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成员）组成的联合体为该项目中标单位

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年，合同一年一签。

3. 采购人：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项目成交情况

1. 成交单位：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为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市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共同设立的项目公司，其中杭州绿城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49%的股权。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8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中标项目并收到成交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润环保”）收到《成交通知书》，确认广东绿润作为联合体成员与佛山顺德区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为“2024-2027年乐从镇道路清扫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成交单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4-2027年乐从镇道路清扫保洁及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年，合同一年一签。

3. 采购人：佛山市顺德区环卫保洁综合行政执法队

4.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弘弘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项目成交情况

1. 成交单位：佛山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广东绿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绿润环卫工程有限公司为广东绿润和佛山建发智慧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市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共同设立的项目公司，其中广东绿润持有其49%的股权。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安源煤业 编号:2024-047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并于2024年10月21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朱兵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主要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讨论审议了本次会议议程事项，对有关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由独立董事候选人于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选举，当选非独立董事于前日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十)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十)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十)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十)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六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十)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八十)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八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八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八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八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赞成票、反对票、0票弃权。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